



建造業工種 - 安全重點



工地安全 由我做起

索具工及訊號員

起重裝置及機械

1. 必須清楚起重機械及起重裝置之安全操作負荷。
2. 起吊前須了解吊物之形狀、重量、重心、物質以便選擇合適之吊索具裝配、吊運方法及路徑，例如吊運尖銳或有鋒邊的物件時，不可使用纖維帶。
3. 檢查吊具狀況，例如有沒有任何扭結、變形、損壞等，亦應確保吊具使用前已由合資格檢驗員測試及徹底檢驗，並取得按認可格式發出的證明書確認為吊具處於安全操作狀態，以及刻有吊具編號、安全操作負荷及吊運角度資料（如適用）方可使用。
4. 檢查起重機吊鉤是否裝有保險扣，確保操作正常，方可工作。
5. 當吊鉤掛上兩條或以上之吊索時，須使用鈎環（塞古）或圓環連接吊索與吊鉤。
6. 如吊運時使用多於一條吊索，應注意吊索間之夾角不應大於90度。



吊運工作

1. 吊運區須妥善圍封（例如：設置圍欄或路障），並展示適當的警告告示。
2. 站立在機手可以看清楚你的地方，並與吊鉤及吊臂保持安全距離。
3. 與機手保持良好溝通。
4. 必須時常注意，起重機、吊臂及吊鉤作業進行中的動態
5. 工作的位置不可有人在「死位」，例如：如吊運物下、機械操作範圍等。
6. 確認試吊安全「3-3-3」（清場3米，離地300mm，試吊3秒）方可正式吊運。
7. 須以用導繩（尾繩）控制重物，避免大幅擺動（須留意會否造成纏結問題而產生其它危害）。
8. 根據預定的吊運方案進行吊運，如有改變要立即通知管工。

更多安全資訊
請用手機掃描
二維碼

